



世上的梅花一夜间  
飞扬的花雨宣洩  
在这个世上

# 乱花

LUAN  
HUA

水月墨著

世上的梅花一夜间全落了，  
飞扬的花雨宣洩着最后的美丽。  
在这个世上，我们总是身不由己，  
捉弄着命运也被命运捉弄。

沈阳出版社



# 乱花

水阡墨◎著

LUAN  
HUA



沈阳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乱花 / 水阡墨著. —沈阳: 沈阳出版社, 2011.8  
ISBN 978-7-5441-4707-1

I. ①乱… II. ①水…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67413号

---

出版者: 沈阳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10号 邮编: 110011)

网 址: <http://www.sycbs.com>

印刷者: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 者: 沈阳出版社

幅面尺寸: 150mm × 215mm

印 张: 9

字 数: 251千字

出版时间: 2011年9月第1版

印刷时间: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沈晓辉

封面设计: 姚姚工作室

版式设计: 姚姚工作室

责任校对: 赵丹彤

责任监印: 杨 旭

---

书 号: ISBN 978-7-5441-4707-1

定 价: 26.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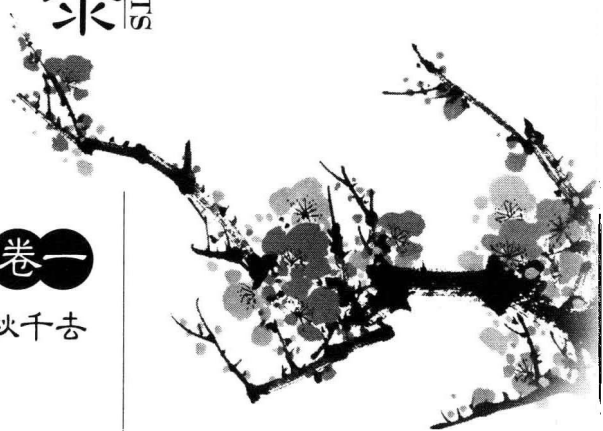
# 目录

CONTENTS

## 卷一

乱花飞过秋千去

|         |     |
|---------|-----|
| 第一章 惊梦  | 002 |
| 第二章 残花  | 018 |
| 第三章 积羽  | 036 |
| 第四章 欲语  | 052 |
| 第五章 两难  | 071 |
| 第六章 薄命  | 090 |
| 第七章 酒醉  | 108 |
| 第八章 撕夜  | 126 |
| 第九章 断肠  | 142 |
| 第十章 乱花  | 163 |
| 第十一章 红颜 | 179 |



# 目录

CONTENTS

## 卷二

乱花渐欲迷人眼

- |     |        |
|-----|--------|
| 190 | 第一章 恋慕 |
| 204 | 第二章 姻缘 |
| 223 | 第三章 诛仙 |
| 234 | 第四章 冤家 |
| 251 | 第五章 云泥 |
| 262 | 第六章 重明 |
| 274 | 第七章 尾声 |

【卷一】

乱花飞过秋千去



## 第一章·惊梦



临仙镇。满月楼。

听镇上的老人讲，原本这个满月楼是不叫满月楼的，名曰听风阁，生意一直稀稀拉拉的。某日镇子上来了个手持拂尘的道人，那道入仙风道骨活像说书人口中的太上老君。他掐指一算，说这名字不吉利，只听风来不见客，不如叫满月楼，月圆人圆皆大欢喜。

那苏掌柜本来不是信邪的主儿，大概看那道人说得一板一眼的，于是将信将疑地将金字大招牌一挂，生意果真如那道入说的皆大欢喜。苏掌柜还以为遇见了神仙，再去寻那老神仙道谢已经是半月之后，那老神仙早已不知去向。如今，苏掌柜已经变成了苏老掌柜，他的儿子苏小掌柜说起这个名字的典故，还如他爹当年一样啧啧称奇。

当然，一开始我也是有兴趣听这一老一小的瞎吹，可是时间长了也就厌倦了，说不定是那狡猾的老头看生意不好自己改了名字，然后编了个故事来骗路人。

这五月的梅雨天总是让人犯困，尤其是到了晌午，空气又湿又闷，本镇的人都憋在家里，只有过路的人才到店里歇脚。苏老掌柜和苏小掌柜都窝在家里喝老板娘煮的排骨芋头汤，我记得那种汤是乳白色的，有一种淡淡的奶香。

我的娘亲曾经也喜欢煮这种汤，用小火慢慢地熬，乳白色的汤

流过喉咙，娘亲说，你爹最喜欢这种汤了。

我问娘亲，我爹是谁？她把脸扭过去看窗外漫天的粉色桃花，眼神淡淡的，去练功吧。

我娘是村里出类拔萃的美人，起码身材好，油光水滑的长发，好似岁月无法在她身上匆匆流逝，带不走她的年华与青春。不过，美人都是孤傲的，即使对自己女儿也要做出一副出尘如仙的姿态，少言寡语——总之，我已经习惯了娘亲的姿态。

那时候，我只有七八岁，说起来也很悲催，隔壁狗子他娘是标准的二十四孝好娘亲，一个土里吧唧的黑小子，整日跟宝贝似的抱在怀里亲他那张鼻涕横行的脸。相比之下，我内心是隐隐羡慕嫉妒的，可我毕竟是娘亲的女儿，所以，我也能像她那样出尘如仙，不在意这些肤浅的表面亲情。

娘亲总是说，去练功吧。

桃源村早春的桃花是我记忆里唯一的颜色，我拿着剑在桃花林里胡乱挥舞。那剑有十几斤重，记得第一次接过那把剑时，我被死死压在了剑身下，娘亲见了只是皱着眉叹气。我不知道娘亲为什么总是逼我练功，所以娘亲死后，我就将那把笨重的剑埋在了屋外的桃树下，一个人走出了桃源村。我离开桃源村的时候，正是桃树结果的时候，我将桃核穿成串挂在脖子上，狗子在村头拉着我的袖子哭，月见，你要去哪儿？

我也不知道我要去哪儿，只是狗子本来就肥头大脸的，这样一哭活像我偷的李婶家的冬瓜。我只好安慰他，我要去闯荡江湖，将来干一番大事业赚很多的钱，把桃源村的石屋都镶上金边。只是，我路过临仙镇的时候病得半死，被苏老板娘收留，这一待就是六年，或许我这辈子注定不能给桃源村的石屋镶上金边。我留在满月楼当伙计，一个月虽只有二钱银子，但是这足够我去布庄裁件像样的衣裳了。

布庄就在镇子的最北头，隔壁的小梦姑娘每次裁了新衣裳后都会将她全部的胭脂都涂到脸颊上来酒楼晃上一晃。那苏小掌柜是个读书人没见过什么世面，以为那猴子屁股一样的脸就是倾国倾城。



其实，我见过比那美过上万倍的姑娘，她们的眉眼精致得如玉芙蓉的糕点。苏小掌柜笑得牙齿上的白菜帮子都露出来了，你这穷小子大概是讨饭的时候饿得眼花了，这世上是没有女子能比得上玉芙蓉的糕点的。

临仙镇有句老话：满月楼的酒，观音山的松，九天仙女也比不上的玉芙蓉。

那玉芙蓉的糕点美得不似凡间之物，晶莹剔透八面玲珑，当然价钱也贵得让人咋舌，大概我做五年的工能吃上那么一块，就连苏老掌柜也就只尝过一次而已。我懒得和苏小掌柜争辩，我甚至还奉承他有眼光，劝他赶紧将小梦姑娘娶回家，省得她整日在街上乱逛身子扭得像一团麻花。



我早知道小梦姑娘那样不安分的女人容易惹出事端。

小梦姑娘失踪的第二天，已经传得满城风雨，有的说她跟镇东头玉器店的光棍私奔了，有的说她被过路的大盗掳了去做压寨夫人，还有的说她早就被害死了尸体可能就埋在镇里的某个角落。小梦姑娘的娘刘婶吓得痴痴傻傻的，像一捆发疯的抹布一样跑到满月楼，扯住每一个客官的衣裳就问，是不是你把我们家小梦藏起来了？

其他的客官只得像躲瘟疫一样地躲着这个半疯的婆娘，只有一个人非但没有躲，反而一把拉住刘婶的手腕。我小时候练过一段时间的功夫，虽然也只是三脚猫，但是替人打通经脉的招式我还是记得。刘婶只不过一时急火攻心，替她打通经脉就不至于真的疯掉。

那个男人戴着大大的斗笠，黑纱下遮得严严实实的。要多深厚的功力才能走路不栽跟头啊。我故意去添了几次的酒，他倒是很好打发，添了就喝，一声不吭闷得像块石头。

这西临国的边陲小镇上，偶尔经过一两个世外高手也不是什么稀罕事，渐渐地，我也就对黑面纱兄失去了兴趣，整日嗑着瓜子看苏小掌柜没出息地哭。

我本以为小梦姑娘是自作孽，可是不过几天的工夫，整个镇子上的中年婆娘都疯了似的满街乱窜，所有的女孩都在一夜之间去向不明。镇子上的捕快忙得焦头烂额依然没有一点头绪，整个镇子人心惶惶，连晌午也没心思在家歇息，都聚到满月楼来喝酒。

那个戴黑纱的男人每日都来喝酒，他不是本镇的人，却在这个镇上似乎停留了许久。但话又说回来，镇子上最近来了很多陌生的人，酒楼的生意也好了很多，苏小掌柜离他买大屋子的梦想越来越近，我却离我的梦想越来越远，我现在只想尝一口玉芙蓉的糕点，并且要为此梦想奋斗终生。

梅子黄时雨。

我惆怅地望着门外扯不断的雨丝，心想如果以这个人口失踪的速度发展，大概全镇上未婚待嫁的姑娘都要丢光了。到时候，苏小掌柜买了大屋子要将谁装进去呢？

“小二哥，来壶上好的十里香。”

是无比清冽纯粹的音质，好似玉珠落在结冰的泉水上，每个毛孔都舒坦。

客人的招呼声将我的魂扯回来，我急忙热情地迎过去。那是位公子，手持羽扇，一双眼角尖眼尾微微翘起的风眼，眸中含桃花眨啊眨的，自以为是万人迷。那一身洁白，好似干净得叫人以为他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我犹豫了一下，把抹布摔到肩上，用袖子给他使劲蹭了蹭板凳。他的嘴角都翘起来了，神采飞扬的。我不敢多看，很多看起来干净漂亮的公子都是有些怪异嗜好的。我恭敬地给他斟酒，赔笑说：“客官是外乡人吧？”

“不错，在下路过贵宝地，一定要品这满月楼的酒，看看观音山千奇百怪的松，还有尝尝那比美人还销魂的玉芙蓉。”说着啪的一声收起扇子，用扇柄拄着下巴打量我，“……长得不错嘛。”

我撇撇嘴，果然是个变态呀。

我正想借故溜走，却从门外走进来一个白衫女子，那女子刚一进门，我便闻到一股奇异的扑鼻的香。多少次，我蹲在玉芙蓉的门口



闻着这股香气吞口水。想必这公子必定是个腰缠万贯的主儿，否则也吃不起那玉芙蓉的糕点。他肯定被我流口水的样子恶心到了，或者他可怜穷人的生活决定大发慈悲，再或者变态总是用这个办法来引诱单纯没见识的少年。

“小二哥，你也尝一块吧。”

我从来没有想到天上掉的馅饼会砸到我的头上，理智和情感交战了半天，我突然想到如果梦想那么容易就实现的话，我的下半辈子要怎样纠结地活啊！

“小的不敢。”我急忙又斟上酒，手却被那公子哥一把握住，触感润滑微凉，他嘴里叨念着：“以妾红酥手，赠君黄藤酒……红酥手啊，红酥手……”我的手一抖，酒全洒在了桌子上。大概这位哥哥吃了玉芙蓉的糕点后想美人想疯了，我决定不跟他计较，若我触怒了他，这小子一生气在隔壁开个月满楼，那我就真的要去讨饭了。

“客官，您醉了。”我咬牙切齿地赔笑说。

他将手收得更紧，把我往他身前一带，带笑的眼与馨香的呼吸就在鼻翼间，我心里揣着了只兔子似的快跳出来。

“在下唐双修，敢问小二哥怎么称呼？”

“客官，小的是个跑堂的，贱人一个贱命一条，名字随便叫就好。”

他直直看着我，突然笑了，“你的心跳得好快哦。”

那是吓的，我吞了吞口水，脑子昏昏的。

“你叫什么？”

“月见。”我听见自己中邪似的声音，“林月见。”



苏小掌柜最近常常让我守到很晚才打烊，因为有两个出手阔绰的客人都喝酒喝到很晚。一个是那个神秘的黑色面纱客，一个是那个风流轻佻的唐双修。两个人都投宿在对面的龙凤客栈，可是我隐约觉得两个人的陌生之间有暗潮汹涌。

因为他们占据了整个酒楼最好的位置，左右两个窗，没事便瞪对方两眼。

自从我来临仙镇爱上了听书以后，自己无聊也会编些段子，希望某日能被北夜风云庄看到后，被我的文采惊艳而请去做撰书先生。我跟苏小掌柜说，这俩人来临仙镇是为了找他们的情人，那女子同时爱上两个人无法抉择，于是离家出走，这两位公子寻迹而来，情敌总是互相看不顺眼的。

苏小公子瘦小的胡萝卜脸露出痴迷的笑容，“好感人的爱情啊，不舍不弃啊。”

我心里一阵恶寒，忙到后堂烧水去了。

龙凤客栈喂马的小厮福祥无聊的时候来找我聊天，他说：“那两个人可怪了，说不认识吧，那个唐公子总是盯着那个戴面纱的公子不放。说认识吧，也不见他们讲过话。不过，最怪的还是那个老和尚，整日打听那些失踪女子的情况。你说一个老和尚六根清净，怎么对姑娘那么上心啊？”

我不知道那老和尚为什么对姑娘那么上心，我只知道临仙镇的太平日子到头了，这种不安的感觉越来越强烈，强烈到令我寝食难安。我经常在万籁俱寂的夜里趴在窗前看月亮缺了又圆。离开桃源村之前的我并不知道月亮会有圆缺，也不知道月亮会离我那么远。

我和狗子到了晚上就会去山坡上看月亮捉萤火虫，月亮那么大仿佛一伸手就可以触摸到，那些萤火虫在月色中轻舞。

不过，我不再提起桃源村，苏老板娘说，那只是我做的一个梦，这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桃源村这个地方。

我不知道我来自哪里。

我已经找不到回桃源村的路。

我已经有六年没有去看娘亲的坟。

我不想念娘亲，我想起娘亲就会想到她逼我练武功并垂头叹气的样子——我并不是她所喜爱和让她骄傲的孩子。我也叹了口气，正要关好窗子歇息，却看到对面客栈里有灯突然亮了起来。

这个距离并不是很远，只隔了一条街，只见两个身穿夜行衣的



人将一个昏迷的姑娘扶到桌边，并撕下她左边的袖子。雪白的手臂上什么都没有，他们翻来覆去看了好几遍才摇头。他们好像在找什么东西，或者说，在找一个什么标志。那两个人对看一眼摇了摇头，然后从桌边上的笼子里取了一只鸽子，并写了字条绑在鸽子的腿上。

镇子上最近怎么那么多变态啊，我想仔细看清楚那个趴在桌子上的姑娘是不是镇子上的姑娘，身子刚探出去就碰掉了支起窗子的竹棍。

啪。

竹条打在青石板上，空旷安静的街道上有隐约的回响。

对面的两个人警觉地跑到窗边，我急忙躲在窗后，看那两个人关了窗子灭了灯。我的心跳得很快，比那个好看的唐变态搂着我时跳得还快——不知道为什么我会在这个时候想到那个变态。长得再好看，也是变态么。县里来的捕快就住在镇子西头的馆驿，为了苏小掌柜买的大屋子能装着他日思夜想的小梦姑娘，我决定趁夜走一趟，尽快帮他们破了这起失踪案。

夜色如水，月光如纱。

我的步子又碎又急，这本来不长的一段路走得我筋疲力尽。只是，我低估了那两个夜行衣人的谨慎程度，他们在镇西头的馆驿门口悠闲地抱着胳膊欣赏月色。

我强装镇定，“你们是什么人？”

那人讥讽，“死人不需要知道那么多。”

我退后几步，我从来没想到我会就这么死了，死得一点价值都没有，还不如一根鸿毛。

“我，我不想死。”

“每个人死前都说不想死，可这由不得你。”

我开始后悔我没有带着那把笨重的剑，如果我是个学武的奇才，现在他们一定跪在我的脚下哭爹喊娘了。也许娘亲是对的，她一定是个神仙，知道我今天会手无缚鸡之力地面对两个无情的杀手，她懂得江湖险恶。

我说了，我不想死，可是这由不得我。其中一个黑衣人对着我的胸口就是一掌，他这一掌太快了，我躲闪不过轻易地就被击中。胸腔中溢出一口腥甜，疼痛的感觉蔓延全身。那个黑衣人诧异地看着自己的手，说：“是个女的？”

“看她的左臂！”

我的衣袖仿佛是被风给撕裂，我惊讶地尖叫一声，捂住上臂，那个红色梅花胎记露了出来。他们怔怔地看着我的胎记，脸上渐渐露出惊喜的神色。

“哥，就是她么！”

我正云里雾里，白得好似要反光的斗篷已经盖在我的肩上。唐变态的声音在耳边悠然响起来：“好歹是姑娘家，都被人看去怎么嫁人哟。”那个黑色面纱兄和唐双修不知道什么时候在我身后了，他们走路都没有声音，我还以为见到了黑白无常。

我喜极而泣伸手搂住唐双修的脖子，虽然都是变态，可起码这个比那俩黑毛怪长得好看多了啊。他似乎怔了怔，竟抿唇不言语了，我好奇地抬头撞上他的眸子，桃花绽放的一双眼，好似在……害羞？肯定是眼花了！

没存在感的黑面纱兄突然抽出剑冷哼一声。

被忽视了许久，夜行衣二人组终于发怒了，“你们休要多管闲事，快让开，否则我手里的刀可不认人。”

唐双修微微笑道：“彭大虎和彭二虎，江湖人称大刀二斧。兄长擅长用刀，疾如闪电，兄弟擅长用斧，天生神力。只是很可惜，你们再快，力气再大，也比不上我手中的仙羽扇。”

“……你，你难道就是知晓天下事的唐双修？”拿斧子的彭二虎冷冷地笑，“我们井水不犯河水，若阁下非要阻拦，休怪我兄弟二人不……”

“客气”两个字卡在喉咙里。那个黑色面纱兄将我从唐变态怀里扯回来，跟拎只兔子似的抱起来，冷冷地丢给目瞪口呆的唐双修两个字，“啰唆”。

我想彭氏兄弟临死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我捂着胸口盯着



那两具直立着的尸体，他们像标本一样栩栩如生地站在那里。那个戴黑色面纱的男人抱起我，脚底像踩了云一样消失在茫茫的夜色里，只听见唐双修的声音在空旷的街道上回响，“黑面鬼，你是谁！你要把她带到哪里去？”

我很想跟黑色面纱兄说，我恐高，可是一低头看见那镇上最高的塔顶，我就两眼一翻晕了过去。



苏小掌柜将房门敲得震天响，告诉我他的小梦姑娘好好地回来了时，我正在做一个噩梦，那两个狰狞的黑衣人，一个拿刀，一个拿斧子，正像砍萝卜一样砍我的脑袋。尔后，我被一个大侠一脚踹到云彩上，吓得哇啦哇啦大叫。被苏小掌柜吵醒后，我还余惊未消。昨天晚上的一切果然都是噩梦，那些人全部都是我梦里一相情愿的杜撰，而且杜撰得那么真实。左臂那个鲜红欲滴的梅花形胎记嗜血的红，上面红光乍现，隐隐疼痛。

小梦姑娘对于这些日子发生的事完全不记得，她觉得自己只是睡了一觉，醒来的时候还在自己的床上。就像镇上其他失踪的姑娘都好好的回来了，可是这么个镇子竟然没有一个人发觉。打更人清晨的时候发现镇西头的馆驿门口站着两个黑衣人，他心里害怕就去找了捕快，谁知道那两个人已经死了，直到有人碰他们才轰然倒下。

这一切，我听得心惊胆战，如果这一切都是真的，那么救我的必定是唐双修和那个神秘的黑色面纱兄。可我不知道这两个人为什么要救我，对他们唯一的了解，便是唐双修是个有钱的变态，黑色面纱兄……只听见他哼过一声，不过，还哼得挺有气势的。

我心不在焉地抹着桌子，苏小掌柜和他的小梦姑娘在旁边情绵绵暗送秋波。好几次，苏老掌柜叫我，我都没有听见。我是懒得听见，看见他们那股子面糊劲儿会叫我吃不下饭。苏老板娘觉得不对劲，将我拉到内堂，问：“月见，是不是那个李小梦缠着我儿你不开心？”

苏老板娘这么多年待我如女儿一般，本不舍得叫我抛头露面，于是我只能出了馊主意，扮成男子在酒楼帮忙。她很早就想让我嫁给苏小老板，给他们苏家添一两个壮丁，然后买个大屋好好过日子。只是苏小老板一直不知道我是女子，还心心念念着姿色平庸的小梦姑娘，这让苏老板娘多次劝我赶快恢复女儿身，省得准夫君被别的坏女人抢走。

我并没有不嫁苏小老板的理由，也没有非他不嫁的理由，这让我寝食难安。而且，我从没想过嫁人这回事，因为，我不属于这里。

那个黑色面纱兄是晚上来的，那个唐双修像个跟屁虫一样，那人来，他也来了。现在镇子不太平，到了晚上就没了客人，苏小掌柜去给客人送完酒就回家了，我到后堂温了酒默默地给他们斟上。

“跟我离开这里。”黑色面纱兄说，“你现在就去打点好一切，我们马上走。”

唐双修挑了挑眉，很不屑地斜他一眼。

这是要私奔么？我不喜欢他那主宰一切的口气，压着性子问他：“你是谁？那些人又是谁？你为什么救我？你要带我去哪？”

“我是救你的人，那些是要害你的人，他们已经找到你了，我要带你去个安全的地方。”他饮了手中的酒，转向唐双修，“我要带她走。”

“先告诉我你是谁？我为什么要将梅花仙交给你？”唐双修捏着酒杯，“连彭氏兄弟怎么死的我都不知道，这如果传出去，我这包打听的名声就坏了。”

“头发。我只不过用她的一根头发穿过他们身体的死穴而已。”

“头发？”唐双修苦笑，“看来我是不能阻止你带走她了。”

他又饮了一杯酒，说：“可能再也喝不到满月楼的十里香了。林月见，你现在马上收拾东西跟我走，他们现在正朝这边赶来。”

我想这两个男人年少的时候心里一定有过什么阴影，或者优越感让他们以为自己无所不能，所以才能这么傲慢地把我的意愿当做空气。我怔了半晌，等他们喝完一壶酒，才说：“对不起两位客官，我们打烊了，请明日再来吧。”



我伸了个懒腰，开始哼着小曲打扫大堂。

黑面纱兄突然说：“如果你想看到流血就不要走。”他站起来就要往门外走。

“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

“燕千秋。”

“我还不知道你长什么样子。”

“以后会知道的。”

我长这么大，接触最多的男人就是苏老掌柜和苏小掌柜。苏老掌柜每日都在算账房进了多少银两，苏老板娘买了多少衣裳首饰，怎样才能将另一个傻跑堂的工钱由两钱银子减到一钱半。而苏小掌柜一开口就是，子曰，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像燕千秋这样的人只从茶馆里说书人的口中听到过，飞檐走壁来去无踪锄强扶弱的大侠客。

可是我不喜欢大侠客，大侠客都是做到只会俯视众生，而众生只能看见他的鼻孔。

相比之下，那个只会摇着扇子用那双凤眼乱放电的变态公子哥我也是不喜欢的，太有钱的人不知道人间疾苦，骨子里都看不起穷人的。

我摇摇头，把那燕千秋的话甩出脑子里，好吧，去他全家的吧。



如果你想看到流血就不要走。

苏老板娘熬的那乳白色的排骨芋头汤刹那变得血红，我惊呼一声，碗掉在地上。这几天，我的精神一直不太好，恍恍惚惚的，很容易就想起那个大侠说的话。

“月见，你没事吧？”

“没事，干娘。”

苏老板娘一拍手，眼泪汪汪，“我的小白玉碗哟。”

我正哭笑不得，地上的汤还是好好的乳白色，左臂突然尖锐地疼痛起来，那朵红色梅花胎记仿佛泛着嗜血的光。我想，我必须要